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51] Int. Cl.
B42D 15/02 (2006.01)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0820046826.1

[45] 授权公告日 2009年3月4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 201201387Y

[22] 申请日 2008.4.24

[21] 申请号 200820046826.1

[73] 专利权人 广州新莱福磁电有限公司

地址 510640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五山金慧街88号

[72] 发明人 汪小明

[74] 专利代理机构 广州市华学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人 杨晓松 蔡茂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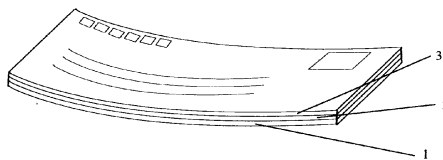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4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体式磁性明信片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包括图案层、磁吸层、邮寄信息书写层，所述磁吸层设置于图案层与邮寄信息书写层之间并同时与图案层及邮寄信息书写层贴合连接。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为具有磁性的一体式结构，可随意平整地吸附于铁质表面使用，使用方便，吸附于铁质表面时，实现整体贴合吸附，这样整张明信片可以同时吸附固定，即使长时间放置亦不会产生弯卷或皱折的现象，明信片的平整度保持得较好；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的外观与传统明信片相同，其表面没有外加的附属物，易于让人接受，明信片两面的信息没有遮挡，可以方便地欣赏或阅读；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可以正常地进行邮寄使用，而且在邮寄至不同地方后仍具有一致的磁吸功能，方便实用。



1、一种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包括图案层、磁吸层、邮寄信息书写层，所述磁吸层设置于图案层与邮寄信息书写层之间并同时与图案层及邮寄信息书写层贴合连接。

2、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图案层的材质是纸张、PVC、PET或无纺布。

3、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图案层是可印刷的涂层；所述涂层与磁吸层连结在一起。

4、根据权利要求1~3任一项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图案层的表面覆有胶膜层或光油层。

5、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图案层的表面是没有印刷的空白面。

6、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磁吸层是柔性磁胶薄层，通过粘贴、热合方式与图案层结合在一起；

7、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磁吸层的是磁粉层，通过涂敷、丝印、喷涂方式和图案层结合在一起。

8、根据权利要求1或6或7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磁吸层的厚度为0.08mm~0.2mm。

9、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邮寄信息书写层的材质是纸张、PVC、PET、无纺布，通过粘贴、热合方式与磁吸层结合在一起。

10、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其特征在于：所述邮寄信息书写层是可书写的涂层，所述涂层通过丝印、涂敷、喷涂方式与磁吸层结合在一起。

一体式磁性明信片

技术领域

本实用新型涉及明信片，特别涉及一种一体式磁性明信片。

背景技术

明信片是人们日常生活中常见的邮寄用品，在全世界各个国家都很流行。传统的明信片是一张双面都有印刷资料（一般正面是风景图案，背面是邮寄信息书写栏）的硬纸卡片，贴上邮票后通过邮政系统相互寄送，传递亲情和友谊。

专利号为 03267760.X 的中国实用新型专利公开了一种“磁性明信片”，包括装饰图案层，特征是在装饰图案层的表面局部粘接有一柔性胶磁层，该柔性磁胶层具有磁性，可以将明信片吸附于金属或含有金属的表面上，主要是使传统明信片可随意贴于桌面或墙面并取下。这种磁性明信片只是将柔性磁胶层简单地组合于传统的明信片上，主要存在几方面明显的缺点：（1）这种磁性明信片仅限于家居或办公场所使用，并不具备邮寄的功能，如需邮寄，还要将柔性磁胶层与明信片分离后才可单独将明信片寄出，寄至另一地方后又需将柔性磁胶层与明信片结合才能实现所需的吸附效果，使用不够方便；

（2）由于柔性磁胶层仅与明信片的局部粘接，所以较明显地影响明信片的整体视觉效果，而且设置于明信片表面的柔性磁胶层肯定会覆盖明信片表面的部分内容，对观看或阅读明信片会造成影响；（3）这种磁性明信片吸附于桌面或墙面时，并非整体贴合吸附，而是有柔性磁胶层部分吸附，而其余部分则仍与桌面或墙面分离，这样其余部分则不能吸附固定，长时间放置可能会弯卷或皱折，严重影响明信片的平整度。

实用新型内容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克服现有技术的缺点与不足，提供一种结构合理，与传统明信片外观一致，同时具有整体磁吸效果，使用比较简单、方便的一体式磁性明信片。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通过下述技术方案实现：一种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包

括图案层、磁吸层、邮寄信息书写层，所述磁吸层设置于图案层与邮寄信息书写层之间并同时与图案层及邮寄信息书写层贴合连接。

所述图案层的表面可覆有透明的胶膜形成胶膜层或涂上透明的光油，形成光油层，用以保护图案层不易受损坏。

所述图案层的材质是纸张、PVC、PET、无纺布等可印刷有图案的材料。

所述图案层可以是一层可印刷的涂层。该涂层通过丝印、涂敷、喷涂等方式与磁吸层连结在一起。

所述图案层的表面可以印刷有图案、文字等资料；亦可是没有印刷的空白面，该空白面可以用家庭用的普通打印机打印图案或文字，随心所欲制作具有个性的明信片。

所述磁吸层是一层柔软的，具有磁吸性的薄层，其材质为柔性磁胶，通过粘贴、热合等方式与图案层结合在一起；所述磁吸层的材质也可以是磁粉，通过涂敷、丝印、喷涂等方式和图案层结合在一起。磁吸层的作用是使明信片具有磁性，能够让明信片整体吸附在铁质平面上。

所述磁吸层的厚度优选为 0.08mm~0.2mm，较小的厚度可使整张明信片与传统的明信片厚度相差不大。

所述邮寄信息书写层的表面印刷有明信片的邮寄格式，如地址栏、邮政编码栏、邮票栏等，邮寄信息书写层的材质是纸张、PVC、PET、无纺布等可书写的材料，通过粘贴、热合等方式与磁吸层结合在一起。邮寄信息书写层的表面可书写或打印。

所述邮寄信息书写层也可以是一层可书写的涂层；该涂层通过丝印、涂敷、喷涂等方式与磁吸层结合在一起。

本实用新型的作用原理是：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的三个功能层：图案层、磁吸层、邮寄信息书写层，三层均匀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一个外观上看起来与传统明信片完全相同的磁性明信片，由于磁吸层非常薄，使得三个层结合起来之后，其总厚度跟传统明信片差别不大。内置的磁吸层使明信片具有磁性，可以整体平整地吸附于铁质表面。另外，由于磁吸层的磁吸力在 20Gs~200Gs 之间，属于弱磁，完全能够通过邮政系统的检测和分发设备，可以正常地进行邮寄。

本实用新型相对于现有技术具有如下的优点及效果：（1）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为具有磁性的一体式结构，可随意平整地吸附于铁质表面使用，使用方便，吸附效果更加理想；（2）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吸附于铁质表面时，实

现整体贴合吸附，这样整张明信片可以同时吸附固定，即使长时间放置亦不会产生弯卷或皱折的现象，明信片的平整度保持得较好；（3）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的外观与传统明信片相同，其表面没有外加的附属物，易于让人接受，明信片两面的信息没有遮挡，可以方便地欣赏或阅读；（4）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可以正常地进行邮寄使用，而且在邮寄至不同地方后仍具有一致的磁吸功能，方便实用。

附图说明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一体式磁性明信片的外观示意图。

图 2 是图 1 所示一体式磁性明信片的截面示意图。

图 3 是本实用新型一体式磁性明信片另一结构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下面结合实施例及附图对本实用新型作进一步详细的描述，但本实用新型的实施方式不限于此。

实施例 1

图 1、图 2 示出了本实用新型的一种具体结构，由图 1 可见，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的外观与传统的明信片没有明显区别，正面是图案面，可以印刷图案、文字等资料，背面是邮寄信息面，印刷有明信片的邮寄格式，如地址栏、邮政编码栏、邮票栏等内容。本一体式磁性明信片的具体结构见图 2，包括图案层 1、磁吸层 2、邮寄信息书写层 3，所述磁吸层 2 设置于图案层 1 与邮寄信息书写层 3 之间并同时与图案层 1 及邮寄信息书写层 3 通过粘贴、热合等方式贴合连接；所述图案层 1 及邮寄信息书写层 3 的材质是纸张、PVC、PET、无纺布等可印刷有图案的材料；所述磁吸层 2 是一层柔软的，具有磁吸性的薄层，其材质为柔性磁胶，通过粘贴、热合等方式与图案层 1 及邮寄信息书写层 3 结合在一起；所述磁吸层 2 的材质也可以是磁粉，通过涂敷、丝印、喷涂等方式和图案层 1 结合在一起；所述磁吸层 2 的厚度为 0.08mm~0.2mm。

实施例 2

本实施例的具体结构如图 3 所示，由图 3 可见，本实施例除下述特征外同实施例 1：所述图案层 1 的表面覆有透明的胶膜形成胶膜层 4 或涂上透明

的光油，形成光油层 4，用以保护图案层 1 不易受损坏。

实施例 3

本实施例除下述特征外同实施例 1：所述图案层 1 是一层可印刷的涂层，该涂层通过丝印、涂敷、喷涂等方式与磁吸层 2 连结在一起；图案层 1 的表面是没有印刷的空白面，该空白面可以用家庭用的普通打印机打印图案或文字，随心所欲制作具有个性的明信片；所述邮寄信息书写层 3 也是一层可书写的涂层；该涂层通过丝印、涂敷、喷涂等方式与磁吸层 2 结合在一起，在该涂层的表面印刷有明信片的邮寄格式，如地址栏、邮政编码栏、邮票栏等内容，该涂层的表面可以根据需要书写或打印地址、邮政编码等邮寄信息。

上述实施例为本实用新型较佳的实施方式，但本实用新型的实施方式并不受上述实施例的限制，其他的任何未背离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实质与原理下所作的改变、修饰、替代、组合、简化，均应为等效的置换方式，都包含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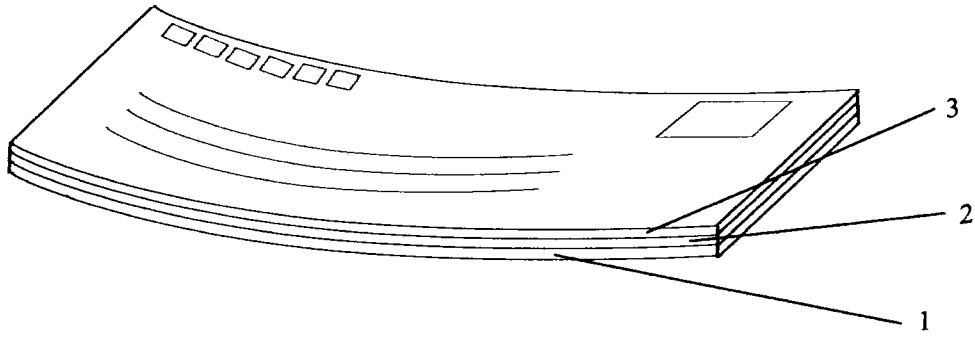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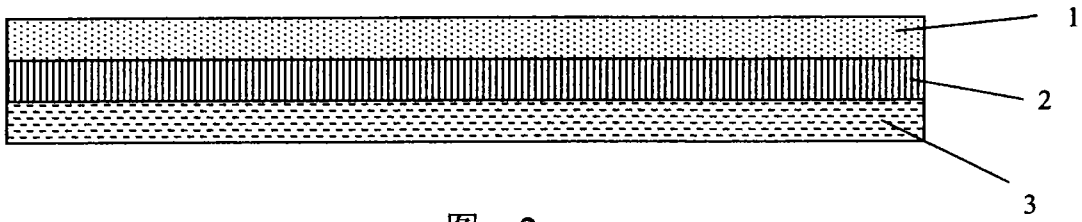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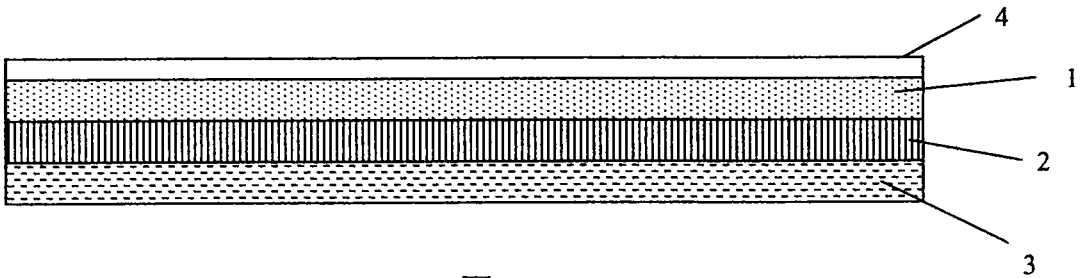


图 3